

ᠤᠨᠢᠮᠤᠭ ᠤᠯᠤᠰ ᠠᠨᠠᠭ ᠠᠨᠠᠭ ᠠᠨᠠᠭ ᠠᠨᠠᠭ ᠠᠨᠠᠭ ᠠᠨᠠᠭ ᠠᠨᠠᠭ

内蒙古医院协会文件

内医协字【2017】6号

内蒙古医院协会关于推荐全区 优秀医院院长与特殊贡献医院院长人选的通知

各盟市卫计委（局）、医院协会：

为进一步深化我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，提高医疗机构发展建设水平，展现广大医院管理者良好精神风貌。弘扬医院院长勇于改革、敢于担当、勤勉敬业、有所作为的先进事迹。经内蒙古医院协会常务理事会议通过，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同意，决定推荐和表彰全区优秀医院院长、特殊贡献医院院长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内蒙古医院协会注册会员单位，积极参加协会组织的

活动，认真履行协会会员义务，在改革、发展和建设中有重要贡献的优秀医院院长，在二级或三级医院担任院长5年以上，特殊贡献医院院长担任院长8年以上，在两所以上医院担任院长时间的可以连续计算；在上述医院担任副院长的时间可以纳入合并计算。

二、评选办法

各盟市医院协会按分配的推荐名额，负责推荐优秀三级医院院长、特殊贡献医院院长；盟市医院协会与旗县卫生计生局协商，推荐优秀二级医院院长；推荐人选由盟市卫生计生委审核，内蒙古医院协会审定。没有成立医院协会的盟市，由盟市卫生计生委承担此项工作。

推荐人选要按分配名额要求推荐，没有定向具体要求的，可在综合、蒙中医、专科医院中选择。

三、表彰人数

我区本次推荐和表彰活动，属于近几年首次专项表彰活动，有十分重要意义与社会影响。拟推选特殊贡献院长2名；拟推选优秀三级医院院长12名；拟推选优秀二级医院院长12名（包括旗县级三级医院院长）。

四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优秀医院院长评选条件：

1、认真贯彻落实卫生工作方针和政策，积极投身医药卫生体制改革，坚持办院方向的公益性，有强烈的责任心和

使命感。

2、善于团结医院领导班子，具有较高医院管理能力，重视医院内涵建设和学科人才队伍建设，在医院管理方面有创新性成果。

3、树立以“病人为中心”的理念，规范医疗行为，改善服务态度，提高医疗质量，降低费用成本，社会对医院的满意度提高。

4、医院发展建设方面有较快的速度，在管理方面有创新性成果，医疗团队凝聚力强，医务人员积极性高，在当地有一定影响。

5、有较强的公德心、责任感和敬业精神；未受到过党纪、政纪处分或行政处罚，三年内未发生过一级甲等完全责任医疗事故。

（二）特殊贡献医院院长条件：

推荐的候选人除具备优秀医院院长条件，同时具备和符合以下条件：

1、积极参加公立医院改革，在改革中有突出贡献，实施了绩效管理，改革了分配制度改革，开展了临床路径管理，实行了药品零差率改革措施，改革成效在国家和自治区有一定影响。

2、积极争取当地财政支持，医院在发展和建设过程中，基本设施和医疗条件发生巨大变化，对口支援帮扶工作作用

大，成为当地医疗机构排头兵。

3、积极提升医院业务水平，学科建设有特色，微创无创技术普遍应用；医疗技术有提升，医院核心竞争力强，住院病人数量大幅度增加。

四、上报的材料

1、候选人推荐表一式三份（粘贴一寸照片）；

2、主要业绩证明材料一式三份（获奖证书、论文或专著相关佐证资料首页复印件）；

3、候选人个人事迹材料，按人物通讯方式撰写，3000——5000 字；

4、反映医院面貌和管理成就的照片 5 张（数码照片或照片扫描件）；

5、候选人个人工作照片 3 张（数码照片）。

五、启止时间

2017 年 7 月 1 日启动，8 月 30 日截止。

六、评选程序

1、内蒙古医院协会将文件下发各盟市医院协会或卫计委办公室。

2、各盟市医院协会和卫生计生委推荐候选人，并报内蒙古医院协会。

3、内蒙古医院协会对候选人进行审定，对拟表彰人选向社会公示。

七、表彰方式

- 1、本次评选出来的优秀院长人选、特殊贡献院长人选在内蒙古医院协会网站公示并宣传（人物通讯）。
- 2、内蒙古医院协会在相关会议上进行表彰。
- 3、在内蒙古医院协会网站、公开媒体上宣传、报导。

八、其它事项

- 1、上报的候选人材料邮寄到内蒙古医院协会，并将电子版发送到内蒙古医院协会邮箱。
- 2、报送材料加盖候选人所在单位的公章。
- 3、本次优秀院长推选、特殊贡献院长推选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冯鲜桃 乔静

手机： 13294819000 13804716850

0471-4913375

邮箱：nmgyyxhgg@163.com.

地址：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路三十五中西巷1号

邮编：010020

十、附件

- 1、2016 年度优秀院长/特殊贡献院长候选人名额分配表
- 2、2016 年度优秀院长与特殊贡献院长推荐表

(此页无正文)



附件 1:

优秀医院院长、特殊贡献医院院长名额分配表

(一) 全区三级医院优秀院长

- 1、呼和浩特市 1 名
- 2、包头市 1 名
- 3、呼伦贝尔市 1 名
- 4、兴安盟 1 名
- 5、通辽市 1 名
- 6、赤峰市 1 名
- 7、锡林郭勒盟蒙医医院或中医医院 1 名
- 8、乌兰察布市 1 名
- 9、巴彦淖尔市蒙医医院或中医医院 1 名
- 10、鄂尔多斯市 1 名
- 11、乌海市专科医院 1 名
- 12、阿拉善盟 1 名

(二) 全区二级医院优秀院长

- 1、呼和浩特市 1 名
- 2、包头市 1 名
- 3、呼伦贝尔市 1 名
- 4、兴安盟 1 名
- 5、通辽市 1 名

- 6、赤峰市 1 名
- 7、锡林郭勒盟 1 名
- 8、乌兰察布市 1 名
- 9、巴彦淖尔市 1 名
- 10、鄂尔多斯市 1 名
- 11、乌海市 1 名
- 12、阿拉善盟 1 名

(三) 全区特殊贡献院长

- 1、兴安盟 1 名
- 2、乌海市 1 名

附件 2:

2016 年度优秀院长与特殊贡献院长推荐表

2016年度优秀院长/特殊贡献院长推荐表

姓 名		性 别		民 族		出生年月		照片
职 务		职 称		政治面貌		手 机		
学 历		毕业院校				专 业		
工作单位						医院等级		
工作简历								
主要工作业绩								
本单位意见		盖 章 年 月 日						
盟市卫计委意见		盖 章 年 月 日						
内蒙古医院协会意见		盖 章 年 月 日						